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6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2013年8月16日，在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开发区B区裕华路融慧园28号楼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白莉惠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3年1-6月的财务及经营状况。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有比较充裕的资金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资金需求的情况下，适当进行投资有利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